

1、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玛纳斯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 的 2024年玛纳斯县应急救援物资采购（二次）第一包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玛纳斯县应急救援物资采购（二次）第一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康鑫纺织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兵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3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：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乒域商贸

新疆乒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在业/存续

小微企业

法定代表人：罗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59001MAD2KT182A

注册日期：2023-10-26

注册资本：50万元

行业所属：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

营业收入：--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，本项目不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玛纳斯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玛纳斯县应急救援物资采购（二次）第一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兵域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3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